**本次检验项目**

餐饮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；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公告（2012年第10号）》、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；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；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；GB 2733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、冻动物性水产品》等标准、法律法规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亚硝酸盐(以NaNO2计)、达氟沙星、多氯联苯、恩诺沙星、等。

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/T 22165-2008《坚果炒货食品通则》；GB 1930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；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；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；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等标准、法律法规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黄曲霉毒素B1、霉菌、铅(以Pb计)、酸价(以脂肪计)等。

蜂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14963-201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蜂蜜》；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；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等标准、法律法规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、果糖和葡萄糖、菌落总数、氯霉素、霉菌计数、铅(以Pb计)、嗜渗酵母计数、蔗糖等。

乳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19644-2010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乳粉》；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；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；《卫生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农业部、工商总局、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 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》等标准、法律法规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、蛋白质、铬(以Cr计)、黄曲霉毒素M1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菌落总数、铅(以Pb计)、三聚氰胺、沙门氏菌、水分、亚硝酸盐(以NaNO2计)、总砷(以As计)等。

食盐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Q/DXY0017S-2017《日晒海盐》；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；GB 26878-201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碘含量》；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等标准、法律法规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抽检项目包括钡(以Ba计)、碘(以I计)、镉(以Cd计)、氯化钠(以湿基计)、铅(以Pb计)、亚铁氰化钾(以[Fe(CN)?]??计)、总汞(以Hg计)、总砷(以As计)等。

食用农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；整顿办函〔2010〕50号《全国食品安全整顿工作办公室关于印发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名单（第四批）》的通知》；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；GB 2763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等标准、法律法规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、镉(以Cd计)、莱克多巴胺、铅(以Pb计)、沙丁胺醇、双氟沙星、盐酸克伦特罗、总汞(以Hg计)、总砷(以As计)、吡虫啉、敌敌畏、毒死蜱、对硫磷、多菌灵、孔雀石绿等。